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4年1月1日至114年3月31日（第1季）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2,309,491	2,385,592
現金(1)	192,691	369,292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49,000	49,000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2,067,800	1,967,3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14,756	98,627
流動金融資產(4)	49,000	49,000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49,000	49,000
應收款項(6)	8,687	71,715
短期貸墊款(7)	6,069	26,912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624,787	555,196
流動負債(8)	588,986	524,403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	-
存入保證金(10)	32,825	30,076
應付保管款(11)	-	213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2,976	50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38,212	34,981
可用資金(E=A+B-C-D)	1,661,248	1,894,042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填表說明

1：第1季為3月31日、第2季為6月30日、第3季為9月30日、第4季為12月31日。

2：應於表下說明支出用途、可用資金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

一、114年度截至3月31日止支出用途，說明如下：（單位：千元）	
支 出 項 目	實支數
(1)用人費用	321,828
(2)服務費用	103,408
(3)材料及用品費	15,900
(4)租金與利息	2,393
(5)折舊、折耗及攤銷	90,817
(6)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467
(7)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5,035
(8)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0
(9)其他(經常門)	4,652
經常門支出用途 合計數	564,500

二、「可用資金」期初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可用資金」期末金額較期初金額增加232,794千元，主要原因如下：
(1)期末「現金及定存」較期初金額增加76,101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已撥款未執行之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等增加所致。
(2)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較期初金額增加83,871千元，主要係應收未收教育部核撥本校國庫補助款增加所致。
(3)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較期初金額減少69,591千元，主要係預收委辦或補助計畫收入於本季實現所致。
(4)期末「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較期初金額減少3,231千元，主要係資本門補助計畫於本季執行並付款所致。